产品购销合同

合同编号：M5018029602105220001

签订地点：北京　　**签订日期：**

买　　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　　**卖　　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**

单位名称（章）　　单位名称（章）

西安敦儒机电科技有限公司　　**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**

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及相关法律、法规之规定，就甲方向乙方采购本合同约定的设备及产品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合同标的和价格[价格单位：(人民币)元]

序号	产品名称	产品型号	产品规格	商标 品牌	单位	数量	单价	金额	货期
1	直流伺服驱动器	ARES8020N-E-AC	标准	MOTEC	pcs	2	1575	3150	现货2台
2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482030E80LN		MOTEC	pcs	1	735	735	现货
3	直流伺服电机	DSEM-V482030E80LR		MOTEC	pcs	1	1155	1155	XHT有1台
4	232通讯线缆	CABLE-232-USB-MD8-1500		MOTEC	pcs	1	65	65	现货
5	动力线缆	DSEM-VCAPDN3AA5	标准	MOTEC	pcs	2	115	230	现货
6	抱闸线缆	DSEM-VCAPD2FA5		MOTEC	pcs	1	50	50	现货2条
7	编码器线缆	DSEM-VCAED2AA5		MOTEC	pcs	2	75	150	现货

合同总额：￥5535元（含税13%）

二、交（提）货地点和方式：快递或物流送货上门。

甲方收货地址为：

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首创国际城12号楼2单元3402室;申迎艳;18392595839

三、乙方为甲方开具发票，发票类型为： 增值税专票

甲方收发票地址为：

陕西省西安市未央区凤城十二路首创国际城12号楼2单元3402室;申迎艳;18392595839

四、运输方式、到达站、港及运费负担：可根据甲方要求，代甲方发货，费用由乙方负责。
五、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：无。
六、包装标准、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：厂家原包装，包装物不回收。
七、验收标准及提出异议的期限：甲方可在收到货7日内提出异议，否则视为无异议。
八、质量要求技术标准、乙方对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：按厂家技术标准，保修一年。
九、结算方式及期限：甲方支付30%货款订货，发货前付清全款，方式为现金电汇。
十、如需提供担保，另立合同担保书，作为合同附件：无。
十一、其他合同附件：无。
十二、违约责任：按合同法。
十三、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：甲乙双方协商。
十四、本合同报价有效期为合同签订日期后7天内，双方合同盖章有效。
十五、其它约定事项：合同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，传真件扫描件均有效。

以下无正文

买　　方 （以下称甲方）	**卖　　方 （以下称乙方）**
单位名称（章）	单位名称（章）
西安敦儒机电科技有限公司	**北京阿沃德科技有限公司**
注册地址电话: **西安市凤城一路海荣御城第1幢1单元33层13308号029-83661770**	地址电话: **北京市石景山区实兴大街30号院3号楼2层A-0773房间56073620**
委托代理人:**曹铁旦**	委托代理人:**刘佳欢**
委托代理人电话:	委托代理人电话: **18241260466**
单位传真:	单位传真:
开户银行和帐号: **建行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** **61001930041052509596**	开户银行和帐号: **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马驹桥支行** **0200300809100003277**
税号: **916101325874413 57H**	税号: **911101073303068543**
签章时间:	签章时间: